

ICS 13.020.01

CCS Z 04

DB11

北京市地方标准

DB11/T 1137—2022

代替 DB11/T 1137—2014

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 印刷业

Assessment indicator system of cleaner production for printing
industry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

2022-12-27 发布

2023-04-01 实施

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

目 次

前言.....	11
1 范围.....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.....	1
3 术语和定义.....	2
4 评价指标体系.....	3
5 评价方法.....	22
6 数据采集与指标解释.....	23
参考文献.....	27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

前 言

本文件按照GB/T 1.1—2020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的规定起草。

本文件代替DB11/T 1137—2014《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 印刷业》，与DB11/T 1137—2014相比，除结构调整和编制性改动外，主要技术变化如下：

- a) 更改了标准使用范围（见第1章，2014年版第1章）；
- b) 修改了规范性引用文件（见第2章，2014年版第2章）；
- c) 删除了清洁生产、生产工艺及装备指标、资源能源消耗指标、资源综合利用指标、污染物产生与排放指标、产品特征指标、清洁生产管理指标、指标基准值、指标权重、清洁生产综合评价指数、限定性指标、印刷、印刷业13项术语定义，增加了数字印刷、凸版印刷、计算机直接制版、免处理CTP版、能量固化油墨、集中供墨系统、集中供气系统、绿色印刷产品、软打样、柔版激光制版10项术语定义（见第3章，2014年版第3章）；
- d) 更改了一级指标，删除了资源能源消耗，增加了能源消耗、水资源消耗、原/辅材料消耗、温室气体排放4项指标（见表1、表2、表3，2014年版表1、表2、表3）；
- e) 删除了有机溶剂使用量、作业环境化学有害因素的职业接触限值、固体废弃物处理、生产废液收集处理率等二级指标（见表1、表2、表3，2014年版表1、表2、表3）；
- f) 增加了制版、印刷、印后加工、自动控制、智能工厂、节能设备使用比例、可再生能源使用比例、油墨、润版液（仅平版印刷）、清洗剂、胶粘剂、光油中VOCs含量、废气污染防治与处理、绿色印刷产品比例等二级指标要求（见表1、表2、表3，2014年版表1、表2、表3）；
- g) 更改了评价指标的权重，按清洁生产潜力等因素重新进行赋值（见表1、表2、表3、表4，2014年版表1、表2、表3、表4、表5）；
- h) 优化了评分计算方法，提高可操作性（见第5章，2014年版第5章）；
- i) 明确了数据来源及依据，新增相关指标解释（见第6章，2014年版第6章）。

本文件由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提出并归口。

本文件由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、北京市生态环境局、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组织实施。

本文件起草单位：北京市污染源管理事务中心、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资源环境研究所、北京节能环保中心。

本文件主要起草人：杨侯剑、蒋彬、韩兵、吕竹明、肖晓峰、彭燕坤、张心钰、胡义、吕泽瑜、于承迎、李晓丹、孙慧、陈晨、赵欣月、樊择坛。

本文件及其所代替文件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：

——2014年首次发布为DB11/T 1137—2014；

——本次为第一次修订。